会字第294号 提案办理结果清单

案由：关于疫情后进一步优化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营商环境案 提案人：张亦青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意见建议清单 | 办理落实情况 | | | |
| 内 容 | 当年已完成事项 | 当年已推动事项 | 明年待落实事项 | 承办单位 |
| 建议1 | 大中型国有企业要带头打造公平的营商环境，创造公平的竞争机制，破除限制中小微企业经营发展的各类壁垒 | 1. 积极推进民营资本参加市属企业混改。对民营企业参与竞争性领域的混改项目,不设准入门槛、不限持股比例、不限合作领域;2.在“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攻势”中明确提出积极参与壮大民营经济攻势,推进“国民共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 |  |  | 市国资委 |
| 建议2 | 大中型国有企业应在采购活动中主动为中小微企业提供更好的采购政策，缓解中小微企业的资金、生存压力 | 市民营经济局联合商务局、贸促会、工商联启动“我为企业找订单”活动。利用互联网平台帮助企业完成线上展示、线下交易等。截至目前，已累计对接海尔卡奥斯、京东等26家平台，新入驻各赋能平台的企业达50938家。 |  |  | 市民营经济局 |
| 建议3 | 建立优化中小微企业营商环境监管的“绿色通道”,进一步发挥市场监督管理、公开信访的作用，深入推进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保障中小微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监管制度 | 2020年7月，市委常委会讨论通过《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和中小企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意见》指出，通过实施公平统一的市场监管制度、精简优化审批流程、加大政府采购支持力度等方面，优化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保障中小微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激发企业活力和创造力。 |  |  | 市民营经济局 |